

山东省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件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鲁政土字 D〔2025〕10 号

关于滕州市 2025 年第 7 批次建设用地的批复						
申请文件	滕州市 2025 年第 7 批次建设用地呈报申请书 (滕政土呈字〔2025〕7 号)					
用地面积 (公顷)	农用地		建设用地	未利用地	总计	
	合计	其中耕地				
	集体	7.0172	6.9041			7.0172
	国有					
	总计	7.0172	6.9041			7.0172
土地所属	滕州市姜屯镇张寨村，荆河街道西十里岗居，北辛街道后十里铺居、前十里铺居。					
批复意见	<p>同意将滕州市上列集体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并征收，总计土地 7.0172 公顷。依法完成土地征收后，不动产登记机构依此办理集体土地所有权注销或变更登记。</p> <p>山东省人民政府 2025 年 4 月 26 日</p>					
主送	枣庄市人民政府					
抄送	国家自然资源督察济南局，省自然资源厅、省发展改革委、省财政厅、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、省农业农村厅、省税务局，滕州市人民政府。					